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3-049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次审议的现金管理额度期限由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日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币种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证券聚利宝定期存款	本外币定期存款	人民币	7,000	2023.12.11	2024.1.15(含)或提前到期	3.00%-3.20%	募集资金

公司与上表所列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一)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会选择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如下措施:
1、控制安全性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经履行风险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发行的理财产品。
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保障安全性和流动性。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选择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公司将根据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将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财务部负责现金管理资金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本金金额为12,000万元(含本次)。
五、备查文件
1、产品说明书、协议。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9日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水朴芯”)、丽水淳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丽水善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个间接员工持股平台,通过恒芯企业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其中丽水朴芯设立之初出资总额为10,786.4731万元,员工持股平台的总出资额占比例为80.8370%,由于出资金额较大,该持股平台由合伙人个人出资资金来源于招商银行湖州分行申请的并购贷款(丽水朴芯有限合伙企业通过一人担保对并购贷款提供支持),并购贷款金额为4,042.00万元。根据招商银行的合规要求及招商银行湖州分行对此的授信方案规定,丽水朴芯通过恒芯企业享有の中巨芯股权,待中巨芯上市完成后3个月内应办妥股权质押。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恒芯企业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持特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占总质押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资金用途
丽水朴芯	80.8370%	1,078.6473	10.1400%	1.3310%	0.1014%	0	0	2023.12.09			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质押事项如与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119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C4幢二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人数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合计持有股份的情况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罗卫刚先生和副董事长史东伟先生远程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荐董事孟卓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现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兼董事孟卓伟先生、副总裁梅晓阳女士、财务总监孙卫东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97,389,129	0	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97,389,129	0	0

(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7,389,129	0	0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97,389,129	0	0

(三)关于议案关联方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均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1项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德志、程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股票代码:00227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3-104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23年12月12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召开的日期和地点
1.会议召开的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2日(星期二)下午14点;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的地点:本次审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大会召开当日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 三、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四、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6日(星期三)。
- 五、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沧路1号会议室。
- 六、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摘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5:调整股权激励激励对象的范围	■
11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2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3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4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5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6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7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8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9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0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1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2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3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4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5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6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7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8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9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0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1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2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3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4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5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6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7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8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9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40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上述议案1-18,议案20-21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议案1-10,议案19,议案22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特别提示
上述议案1-9和议案6-22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通过;上述议案1,议案5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其中:议案1-22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

二、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代表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除前述之外,还需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使用以下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3年12月11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寄至: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沧路1号四楼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50500,请注明“202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地点: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正红、阴贵香
联系电话:0871-68185283
联系传真:0871-68185283
联系邮箱:002277@bxyx.com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沧路1号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505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系统的股东及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3.网络投票:对同一议案只能选择一种投票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回购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国泰君安证券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回购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登录
1.网络投票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77”,投票简称为“一心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投票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三、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识别业务指引(2016年)》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投资者证”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w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尊敬的股东大会: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先生/女士)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22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5:调整股权激励激励对象的范围	■			
11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2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3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4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5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6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7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8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19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0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1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2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3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4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5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6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7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8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29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0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1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2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3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4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5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6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7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8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39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4000	关于补选及子分公司相关履行申报和合规情况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上述议案1-22中,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他人出席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下午14时举行的202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接到控股股东石家彬先生通知,获悉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办理情况

质权人	出质人	质押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期限	是否发生违约	是否补充质押	是否解除质押	是否补充解除质押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彬	30,000,000	24.97%	2023/12/08	否	否	否	否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彬	48,000,000	39.12%	2023/12/08	否	否	否	否
合计		78,000,000	64.09%					

注:截至2023年12月8日,公司总股本为452,268,369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8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是否发生违约	是否补充质押	是否解除质押
石家彬	28.20%	77,400,000	27.43%	17.08%	2023/12/08	否	否	否
石家彬	28.20%	18,000,000	6.42%	1.16%	2023/12/08	否	否	否
合计		95,400,000	23.85%	18.24%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杭州紫江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紫江”)拟使用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杭州紫太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紫太”)提供人民币950万元的借款,用于其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周转,借款利率为2023年12月11日至2026年12月10日,借款年利率参照国内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利率根据LPR变动及时调整。

2023年12月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杭州紫太包装有限公司提供950万元有息借款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杭州紫江与杭州紫太共同签署了《借款合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为调节杭州紫太企业,杭州紫江拟使用自有资金向杭州紫太提供人民币950万元借款,用于其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周转,借款期限为2023年12月11日至2026年12月10日,借款年利率参照国内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利率根据LPR变动及时调整。

2023年12月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杭州紫太包装有限公司提供950万元有息借款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杭州紫江与杭州紫太共同签署了《借款合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紫太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16706141670
成立日期:2019年01月18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11号大街12号4幢3楼
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11号大街12号4幢3楼
法定代表人:李虹毅
注册资本:1,250,828.76人民币
主营业务:生产:PET瓶胚;生产:PET塑料瓶(该项目仅限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8号大街18号3幢1楼101室-102室生产);批发、零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杭州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
杭州紫太包装有限公司 5.0000%
合计 100.0000%

2.杭州紫太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7,481,792.83	41,400,169.84
归母净资产	19,321,729.42	17,476,729.09
营业收入	3,928,329.64	42,474.76
净利润	22,660,048.81	23,961,44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111,889.69	6,496,026.06
研发投入	32,429,364.88	20,023,111.91(未经审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紫太使用情况不存在异常,未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4.公司与杭州紫太不存在关联关系。2023年1-11月,公司向杭州紫太销售材料产品,收取加工费4,256,536.43元。除此之外,公司与杭州紫太未发生任何业务往来。

5.被资助对象其他相关情况:
(1)浙江古可可口可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古可可口可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太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60913325XY
成立日期:1987年1月04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8号大街18号,11号大街12号3幢1-2层